

## 公益集市喊您来赶集

设100个摊位 义卖金额捐给希望工程

本报讯(记者 李娜 通讯员 魏恒)5月9日9时30分,2015年首期郑州共青团公益集市将在郑州市青春家园开集,公益集市设有100个摊位,想要参加的市民快来报名吧。

郑州共青团公益集市是由团市委和爱旅行成长志愿团联合举办,旨在传承“赶集”这一民俗文化的基础上,融入公

益、互助、志愿、节俭的精神,是面向整个社会的大型公益活动。通过公益项目对接、公益成果展示、公益产品义卖、微心愿发布认领等系列,汇聚各方公益资源,激活郑州公益因子,引导全市青少年和市民朋友携手筑梦公益事业,推动郑州爱心城市、文明城市建设。

向团市委电话报名,将准备义卖物品(包括学习用品、书籍、玩具、字画等)标注价格,价格要合理、列好清单。郑州共青团公益集市会在活动结束后统一公布活动义卖的金額,并直接转交给郑州希望工程办公室。

想要“赶集”的市民可拨打电话67185970,成为“公益集市”摊主。

## 陇海路主要平交路口进入半幅封闭施工期

提醒司机尽量绕行

本报讯(记者 张倩)昨日,记者从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项目部了解到,近期陇海路地面道路与平交路口迎来施工高峰,需对华山路、秦岭路、嵩山路、大学路等陇海路主要平交路口进行半幅封闭施工。每半幅封闭施工工期为1个月,交叉口围挡施工期间,南北向直线通行的车辆将会受到影响,建议车辆

出行尽量避开施工路段。据中水电路桥陇海快速路BT项目总承包部副总经理邓浩介绍,陇海路地面道路施工平交路口较多,尤其是西三环至中州大道主城区段,从西向东主要有华山路、秦岭路、伏牛路、桐柏路、工人路、嵩山路、大学路、紫荆山路、未来路等近20条道路。这些道

路南北向通行车辆多,全封闭施工不现实。为便于出行,缓解交通压力,在主要平交路口,施工方先封闭快车道半幅施工,待建成能用时再封闭另外半幅。按正常工期,半幅施工需要1个月时间。路口全部完工需要约两个月。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项目部相

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主要平交路口半幅施工,主要影响有二:一是南北向车道变窄,通行受到较大影响;二是路口通行不畅,陇海路高架上下桥也变得困难,下匝道处堵车较为严重。该负责人建议,近期平交路口施工高峰期,车辆尽量避开施工路段行驶。

## 陇海路高架桥现五大类违章行驶

交警部门近期将严查

本报讯(记者 张倩)昨日,记者从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项目部了解到,陇海路高架主线桥试开通后,因相关交通设施未安装到位,高架桥上一些市民开始违章行驶,给桥上通行带来较大的安全隐患。针对此现象,项目部于近期将与市交警部门对违章行驶的行人和车辆,进行严查。

据了解,结合目前通车情况,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项目部注意到沿线有5种违章行为。一是超速行驶,陇海路高架主线桥限速80公里/时,个别车主将高架当跑道,在桥上飙车,给正常通行带来隐患;二是随意变道较为严重,项目部负责人介绍,前期高架桥上发生的交通事故中,多起是因前方车辆随意变道所致。三是逆行上下匝道,部分车辆走错路后,就近逆行上下桥,甚至有车辆在立交桥上采取倒车、逆行、掉头等危险方式行驶;四是非机动

车上桥行驶。记者经过陇海路高架时,发现好几辆电动车、三轮车在桥上跑得欢;五是大型货车集体闯限高架,目前陇海路高架为试通车阶段,各上桥口处设有限高架,限高2.5米。但项目部负责人发现,个别渣土车夜间闯断限高架,闯禁行。上月中旬通车的西四环陇海路立交南北向高架桥,两侧的限高架都被大货车撞坏。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针对这

些行为,近期交警部门将严查。尤其是治理大型货车、非机动车闯禁行等现象,一旦查获,一律重罚。同时交警建议,高架桥上切不可超速行驶,以免拐弯路段撞上桥墩酿成大祸;当然也不能低速行驶,成为妨碍其他车辆通行的移动障碍物。同时建议桥上不要随意停车,因车速快,随意占用车道容易引发追尾等事故,而且也不要长时间占用左侧超车道。

## 支付平台介入团购市场 从线上“杀”到线下

本报讯(记者 覃岩峰 实习生 范梦珂)“下载APP,即送10元现金券”、“微信扫一扫,立省3元”……昨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随着支付平台深度介入团购市场,市区不少实体店开始摆放各类团购网站、支付平台的平面广告,这种由线上“杀”到线下的商业竞争越演越烈。

“团购达人”王先生告诉记者,不久前他到经三路一家火锅店消费,正要出示在某团购网站上购买的优惠券,却被餐饮服务人员告知,通过淘点点可以购买到更优惠的优惠券,随即主动帮助王先生下载淘点点进行消费。显然,淘点点和美团、大众点评等团购网站的竞争已经由线上延伸到了线下。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支付平台、团购网站发力线下市场,在实体店做广告、与商场合作搞

营销,既是自身发展需要,又实现了与商家的共赢。“以前做团购多是为了促销,但现在都是生存需要。”丰产路一商家负责人告诉记者,原来只有团购网站在做团购,如今,支付宝等平台也都介入了团购市场,团购消费群体越来越庞大,团购成了大多数年轻人消费的首选,而实体店的收入有七成多来自各类团购。

某冷饮店的收银员小李有些始料不及,她表示,在刚刚过去的五一假期,参与他们店团购的顾客人数比平时增加了近两成。“不仅年轻人来,60多岁的老太太也会团购。”小李表示,通过移动互联网,“线上团购,线下消费,一部手机就能搞定”的观念已经比较普及,打通线上线下两个环节,不论对于商家、团购网站,还是支付平台来说,都是一种必然的趋势。



昨日,管城区联合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为全区3200多名一线环卫工人进行免费常规健康体检,并且建立了个人健康档案。本报记者 栾月琳 摄

## 9名先心病患儿康复出院返疆



本报讯(记者 汪辉 文/丁友朋 图)昨晚,受益“豫新缘红十字爱心行动”的新疆哈密9名先心病患儿,经过河南省胸科医院的精心治疗,满怀喜悦和希望,踏上了返乡的路程。

与刚入院时的精神不振相比,3岁的新疆先心病患儿阿依库提,明显感觉健康了许多。她的妈妈激动地说,孩子是在一次感冒中偶然发现了先心病,哈密治不了,他们就到乌鲁木齐大医院去看,但因为孩子肺动脉高压问题也没法手术,这让本来就贫困的一家人感到了莫大的压力。正在他们一筹莫展时,省胸科医院和哈密红十字会的先心病筛查让他们看到了希望,并在郑州免费获得了救治。

阿依库提的主治大夫郑向阳博士介绍,这批救助的10名先心病患儿中,除了一名患儿因感冒推迟手术外,其余9名患儿已成功实施了免费手术,康复情况良好。



5月8日是世界微笑日。昨天,金水区纬五路第一小学的同学们开心地展示自己制作的微笑图案。该校老师告诉记者,学校积极培养学生用灿烂、阳光的微笑迎接每一天,促使他们拥有健康乐观的心态。本报记者 宋晔 摄

## 私设停车场违法收费 阻塞小区消防通道



本报讯(记者 栾月琳 文/图)本报热线接市民投诉,在商城路与东明路交叉口向南约50米路西,有人私自设立停车场违法收取费用,并且阻塞居民小区的消防通道。

昨日上午,记者前往市民投诉地点查看。在东明路熊儿河畔路西的源源源酒店和欣邦酒店门前停放了许多机动车,在酒店南侧克拉城小区后门的消防通道内,也有许多机动车停放,将小区消防通道完全阻塞。此外,有一名身着迷彩T恤的中年男子不断指挥车辆停放(如图),并向机动车主收取停车费。

据市民反映,该男子原系已停业转让的源源源酒店的保安人员,源源源酒店停业后,该男子私自在此处设置停车场并且收费,而且阻塞克拉城小区消防通道,给小区居民带来安全隐患。克拉城小区居民多次与该男子交涉均无果。

市民还反映,该男子经常指挥机动车辆停放在非机动车道,阻塞非机动车道的正常通行。此处常有交警开贴违法停车处罚单,待交警走后,该男子就将交警开具的违法停车处罚通知单撕毁而不告知车主,致使许多车主因未能按时前往交警部门接受处罚而被加重处罚。

采访中该男子声称,此处停车场经过相关部门审批,但始终无法出示审批手续。《郑州市停车场管理办法》规定,禁止擅自占用城市道路和公共广场设置停车场,确需占用的需经市政管理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向市政管理部门交纳占道费用并且取得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核发的停车场许可证后方可设置。未取得停车场许可证擅自占用城市道路和公共广场设置停车场者,除责令向市政管理部门加倍补交占道费外,并处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 中原区开出新规后首张罚单整治夜间施工

本报讯(记者 孙志刚 通讯员 董志伟)地为赶工期,夜间持续施工影响附近居民休息。日前,中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派驻的汝河路执法中队不断接到群众投诉,反映和昌湾景工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

执法人员根据投诉线索,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和昌湾景工地是中原区汝河路街道办事处李江沟村的棚改项目,施工单位不顾附近居民多次反映,持续夜间施工,中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于5月4日开出了3000元的罚款通知书。这也是自2014年8月1日《郑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修正后,该局对夜间施工实施的第一例行政处罚。

据该局有关负责人介绍,《郑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经《郑州市人民政府第211号令》修改后,仍面临“调查难、取证难和当事人不配合”的情况。针对该起案件,执法人员连续几个晚上盯守工地调查取证,拍照、录音、录像。当执法人员找到项目负责人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并出示证据时,该负责人表示愿意配合执法工作,接受调查处理。

## 父亲去世女儿诉请 依法继承爷爷房产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 通讯员 维佳 新疆)父亲去世后,祖父也相继病故,且未留下遗嘱,作为孙女的王女士能否继承爷爷的房产?4日,惠济区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继承纠纷。

王女士的祖父母婚后共生育了四个儿子。其中作为长子的王女士父亲王大和于2000年8月去世。2002年4月17日,王女士的祖父同王女士的三叔共同购买了位于惠济区的一套97平方米的三居室,并于2003年取得了房产证,产权人为王女士的祖父王大和、王三叔王三和为共有人。2012年2月,王女士的祖母李老太因病去世。8个月后,王女士的祖父也离开了人世。

2013年11月,作为王大和的独生女,王女士找到三叔王三和一家,要求继承其祖父的房产。但由于种种原因,几方达成的赔偿协议并未实际履行。2015年1月9日,王女士一纸诉状将三个叔叔告到了法院,要求依法继承祖父的房产。

在案件开庭过程中,王女士与三个叔叔对房产的价值协商一致为70万元,被告王三和等三人协商一致同意房屋由被告王三和继承,由被告王三和支付哥哥王二和和弟弟王四和各10万元房屋补偿款。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继承人王大和名下位于惠济区某小区的房产,系王大和与被告王三和共同购买,被告王三和为房产共有人,该房产的一半份额应为被继承人王大和的遗产。

王女士作为被继承人王大和的代位继承人,王女士的三个叔叔作为被继承人王大和的法定继承人,依法享有均等的继承遗产份额。综合考虑所涉房产情况,房屋由被告王三和继承,王三和分别支付两个哥哥各10万元,系三方真实意愿,应予予以支持。被告王三和应支付给原告王女士房产八分之一的份额即遗产分割补偿款87500元。

遂依法判决:被继承人王大和名下的房产由被告王三和继承,王三和支付给原告王女士房屋分割补偿款87500元,支付王二和王四和分割补偿款各10万元。